从打工妹到小老板

——记通榆县红光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陈艳红

●张力军

在通榆县团结乡，提起陈艳红，都说她是大名鼎鼎的农民企业家，因为她创建的通榆县红光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农业、畜牧业、水产养殖三个方面，并延伸到化肥、农机具等农业生产资料和农机具的经营和销售等方面。

然而，很多人不知道的是，她的创业经历，是从做打工妹开始的。

陈艳红，1978年出生于通榆县团结乡前屈村的一个普通家庭，17岁时，父亲因为严重的类风湿瘫痪在床，使原本不算富裕的家庭陷入了艰难之中。正当花季年纪的陈艳红辍学了，家庭的重担落在了她的身上。此后，松原的红光二砖厂，多了一位年轻的女工。砖厂倒闭后，她与母亲为了生计卖过服装，也打过短工。

陈艳红的事业从一个盐碱池开始，在6年的时间里，她陆续流转和租下了80公顷别人弃之不用的“烂地”。她通宵达旦地研究这些盐碱地，不辞辛苦地投入了大量的精力，通过不懈努力，她最终将盐碱地改造成了最适合稻田生长的肥沃之壤。正当她在松原的事业顺风顺水、越做越大时，一场车祸差点让她失去生命，这场车祸增添了她对故乡的思念，使她产生了返乡创业的想法。伤愈后，她把事业转回了家乡。

2013年，注册资金500万元，成立了红光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5月，在当地政府和农机部门的帮助下，她投资200万元注册成立了通榆县团结乡铁牛农机合作社。如今，公司下辖包括绿野家庭农场、通榆县香榆米业两个子公司和铁牛农机合作社。公司通过对团结乡的盐碱地进行改造，进行水稻等种植及加工销售。同时进行牧业和水产综合养殖的尝试。

目前，绿野家庭农场有3个分场，累计开发水田面积5000亩，旱田面积3000亩，年产量稳步增长，2015年平均亩产达到500公斤以上。农场中育苗大棚占地面积为1.5万平方米，共有120栋大棚，配备了现代化的农业基础设备，通过资源集放利用，形成良性循环，农业生产基地呈逐步扩大态势。

通榆县香榆米业有限公司地处北纬45度，紧邻国家A级湿地、国家自然保护区向海，土壤肥沃，光照充足，是著名的“弱碱粮都”，所生产的弱碱性大米颇受消费者欢迎。现在陈艳红种植了有机水稻，走生态可持续发展的道路。她在150公顷的水面上搞养殖，形成了一种“种稻+养鱼+养鸭”的生态循环链。她直言：“一定要把好粮食种植的质量关。食品安全是一个关乎民众身体健康的重要问题。”在食品安全的问题上，她认为只要有诚信、负责任，就不会出现食品安全问题。她的大米要走中端路线，就一定要保质保量，让人吃得安心、吃得放心。

事业的成功，更让陈艳红增添了感恩社会、报答乡亲的情怀，她拿出几公顷地为县培智学校建立了教学实验基地，让那些孤单、残疾的孩子们能够走出学校有个活动的天地，能够看见人世间最好的风景，能够让这些孩子都能有一技之长。在基地里，孩子们可以尽情地放开身心享受大自然，享受员工们为他们准备的丰盛食物。“让这些孩子们在这原生态的土地上，创造他们更多的价值。”与此同时，基地产出的大米和蔬菜，也提供给学校使用。

2016年，陈艳红的公司被白城市政府确立为白城市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同年，她当选为全国人大代表。2017年，获吉林省返乡创业带头人荣誉称号。

我奋斗 我幸福

N 大地絮语

发挥新乡贤的有益力量

●刘成友

提升乡风民俗，传播诗书礼义，焕发德行光芒，修复乡村记忆，聚拢乡愁文脉，新乡贤的作用几乎是不可替代的

我们常常说，榜样是最好的引导，楷模是最好的说服。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什么榜样和楷模可以发挥引导说服作用？既植根地方文化又富于时代精神的新乡贤，正是一个很有价值的参照系。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治理好今天的中国，需要对我国历史和传统文化有深入了解，也需要对我国古代治国理政的探索和智慧进行积极总结。”作为一种有着积极借鉴价值的传统，“新乡贤文化”被写进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和2017年中央1号文件。步入新时代，乡贤正被赋予新的内涵，成为乡村治理的重要资源。

唐村镇位于孟子故里山东邹城，近年来大力建设新乡贤文化，在老党员、老教师、老干部中培育新乡贤，择优选拔青年乡贤、巾帼乡贤，做得有声有色。不仅如此，镇上还建有邹鲁乡贤馆，展示当地乡贤历史和文化；开展家风家训收集整理和宣传教育活动，不少农家门口都挂着自己的家风家训牌；每年端午节举办“敬老幸福餐”活动，现场讲村史、宣读家风家训等。在移风易俗、调解纠纷、文化传承等方面，乡里乡亲有了可以效仿的榜样。

其实，在乡村振兴的时代大主题下，新乡贤群体的崛起已经成为乡村文化建设的重要方面。在传统乡村社会里，可以说有两盏“文化之灯”，一个是乡村学校，另一个就是乡贤，照耀着乡土中国的社会演进和文化传承。前人讲“礼义传家久，诗书济世长”，写成对联贴在家里，这是乡土中国的社会人文理想。乡村要振兴，文化必须振兴，新乡贤群体的出现，填补的正是乡村文化的洼地。

从乡村治理的角度观察，新乡贤可以说是接续传统、连接现代、照亮乡村的新的文化之光，是改善乡村治理的有益力量。新乡贤的优势在于，它是一种有着文化根底，同时又能发挥道德引领的柔性力量，遇事好介入，村民好接受。提升乡风民俗，传播诗书礼义，焕发德行光芒，修复乡村记忆，聚拢乡愁文脉，新乡贤的作用几乎是不可替代的，有助于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乡村落地生根。

新乡贤不是凭空产生的，对于不少村庄来说，如何留住人才，是一道现实考题。对此，邹城市唐村镇把新乡贤选拔培训、服务保障工作做到了前头，既开门迎才、广纳贤士，又严格标准、精细培训，确保新乡贤不拉低“贤”的称号，不辜负老百姓的期待。

可见，新乡贤出得来、立得住，有赖基层党委和政府创造好条件、好环境。比如，多成立一些乡贤工作室，开辟一些工作场所和文化场所，门要经常开，不能成为摆设。村支书等村干部也需敞开胸怀、主动对接，为新乡贤发挥作用创造便利条件。对那些迁居外地的新乡贤，可以通过返乡会、座谈会等形式，讲讲成功经验，叙叙浓浓乡情，老乡们和后生小辈都能获益。

乡村振兴，乡风很重要，乡村人才是支撑。新乡贤是难得的乡村人才，更承载着宝贵的乡村文化。建设新乡贤文化，培育新乡贤群体，将为乡村振兴战略注入凝聚人心、教化群众、淳化民风的强大正能量。（据《人民日报》）

通榆县疾控中心

开展健康扶贫活动

本报讯（**郭亥** 记者**李彤君**）为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好“主题党日+”活动，进一步提高村民对传染性疾病的防控能力，近日，通榆县疾控中心组织地方病、传染病及健康教育专业人员，组成疾控中心“脱贫攻坚，健康扶贫”志愿服务小分队，在边昭镇铁西村、腰围子村、五井子村3村联建的昭福家园开展了“脱贫攻坚，健康扶贫”主题实践暨农村贫困人口健康促进活动。

志愿服务小分队举办了防病讲座，发放了科普资料，开展了疾病筛查，实施了行为干预，有力地助推了疾控中心“健康扶贫”的工作进程。同时对牛羊养殖户及其密切接触人群的日常卫生防病常识，进行了专业指导，并将新农合医疗保险相关传染病治疗、报销的优惠政策传达给村民。

在健康促进活动中，志愿服务小分队接受了群众现场咨询，发放相关健康支持工具10余种2000余份，采集牛羊养殖农牧民及密切接触人群血清样本60余人份，带回中心实验室进行检测筛查。昭福家园170余名村民参加了现场健康互动。

白城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集中人力、物力和财力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学校与大安市政府、大安市法院、大安市丰收镇共同采取“开发式、造血式”扶贫方式，投资206万元在新乐村建设种植园区，新建蔬菜大棚100栋，铺装园区道路2公里，打井6眼。学校还投入1.8万元购买了6部柴油泵，解决了园区灌溉问题。目前园区甜菇娘已经上市，西瓜和粘苞米也陆续成熟，经济效益可观。图为村民正在采摘甜菇娘。 **陈宝林**摄

大喇叭传递村屯“好声音”

本报讯（**王志华 石放放**）“全体村民注意了，现在包金台村广播站开始广播啦……”伴随着广播员清脆的声音，大喇叭里的音乐声响彻整个村屯，叫醒了静寂的小村庄。早起的村民一边干农活，一边听广播里说的新鲜事儿，既不耽误干活，又了解了相关信息。镇赉县黑鱼泡镇包金台村传递村屯“好声音”的大喇叭，是该县村屯大喇叭开播的一个缩影，它以灵活、便捷、迅速的方式传播着正能量，为村民带来了想听爱听的新鲜资讯。

广播员潘阳告诉笔者，久违的大喇叭在包金台村响起是今年初的事情，他每天都会不定时地为村民进行广播，把党的惠民政策和村里的好人好事、卫生整治、村屯绿化、禁牧信息、庭院发展及招工用工等信息和科普知识等内容播报给乡亲们，让大家能够及时了解国家政策和村规民约，让广播成为传播先进文化思想的宣传阵地。

村民高兴地对笔者说：“村里的大喇叭全部是用我们听得懂的乡音广播，只要大喇叭一响，我们都会认真听。这段时间，大喇叭里播放最多的是环保知识、村规民约、禁牧通知，让我们懂得了保护环境的重要性。”

包金台村充分利用村里大喇叭这一宣传平台，结合当地实际，用大白话、拉家常的方式，向村民宣讲政策、传播知识，通俗易懂，妙趣横生，深受村民欢迎。

甜瓜病毒病防治方法

●吴耀声 姚凤君

甜瓜病毒病有花叶和蕨叶两种表现。花叶型为顶部叶片颜色呈浓淡镶嵌，叶小而皱缩，发病严重时植株萎缩、矮化，瓜小或不结瓜。蕨叶型为新叶线状细长，皱缩扭曲。病毒病主要通过种子和蚜虫带病毒传播，在高温干旱或强光照条件下发病重。防治病毒病需与防治蚜虫相结合，切断传毒途径。移栽前1–2天用25%阿克泰水分散粒剂1500–2500倍液给幼苗灌根，防蚜有效期可达20天以上。当瓜蚜点片发生时，应及时进行药剂防治。病毒病发生初期用2%宁南霉素水剂300倍液或1.5%植病灵Ⅱ乳剂1500倍液，20%盐酸吗啉胍·乙酸铜可湿性粉剂500倍液进行叶面喷雾。配施小叶敌、小叶黄叶绝、海绿素等展叶的生长素，防治效果更好。还可以与防蚜药剂吡虫啉、啶虫脒、毒死蜱等一起喷施。（**作者单位：白城市老科协**）

N 种植园地

玉米细菌性茎腐病防治方法

茎腐病主要危害玉米中部茎秆和叶鞘。玉米10片叶前后时，叶鞘上出现水渍状腐烂，病组织开始软化，散发出臭味。叶鞘上病斑不规则形，边缘浅红褐色，病健组织交界处水渍状尤为明显。湿度大时，病斑向上下迅速扩展，严重时植株常在发病后3–4天病部以上倒折，溢出黄褐色腐臭菌液。干燥条件下扩展缓慢，但病部也易折断，造成不能抽穗或结实。

玉米细菌性茎腐病在农田里的传播途径病菌可在土壤中病残体上越冬，翌年从植株的气孔或伤口侵入。玉米60厘米高时组织柔嫩易发病，害虫危害造成的伤口利于病菌侵入。此外，害虫携带病菌同时起到传播和接种的作用，如玉米螟等虫口数量大则发病重。高温高湿利于发病；均温30℃左右，相对湿度高于70%即可发病；均温34℃，相对湿度80%扩展迅速。地势低洼或排水不良、密度过大、通风不良、施用氮肥过多、伤口多，发病重。轮作、高畦栽培、排水良好及氮、磷、钾肥比例适当地块，植株健壮，发病率低。

玉米细菌性茎腐病的防治措施：实行轮作，避免连作。收获后及时清洁田园，将病残株妥善处理，减少菌源。加强田间管理，采用高畦栽培，严禁大水漫灌，雨后及时排水，防止湿气滞留；及时治虫防病，苗期开始注意防治玉米螟等害虫；田间发现病株后，及时拔除，携出田外沤肥或集中烧毁；发病后马上喷洒5%菌毒清水剂或农用硫酸链霉素。（**吕跃星**）

N 政策解读

我省将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纳入工伤保险

日前，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意见》精神，将在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流动就业的农民工纳入工伤保险保障，近日，省人社厅结合我省实际，出台《关于做好铁路、公路、水运、水利、能源、机场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的实施意见》，吉林省境内施工的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施工现场所在市（州）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参加工伤保险；施工现场跨两个以上市（州）的，可选择其中一个市（州）参保。人社部门工伤认定实行“快认快结”，一般在10日内做出工伤认定决定，同时保障职工特别是农民工的知情权。

重点一

参保缴费办法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单位相对固定的职工，按用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不能按用人单位参保的职工特别是短期雇用的农民工，按工程建设项目（或项目标段，下同）参加工伤保险。

吉林省境内施工的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施工现场所在市（州）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参加工伤保险；施工现场跨两个以上市（州）的，可选择其中一个市（州）参保。

按用人单位参保办法参保的，以工资总额为基数缴纳工伤保险费，执行统筹地区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和费率浮动政策。按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的，在各项社会保险中优先办理参保手续。

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以建筑安装工程费（或工程合同价）的一定比例缴费。具体缴费比例，由市（州）参照建筑业建设项目参保的缴费比例确定。人工成本占比较低的工程建设项目，可按人工成本乘以统筹地区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的方式计算工伤保险费，执行统筹地区费率浮动政策。难以确定直接人工成本的工程建设项目，按照上年度全省社会平均工资确定缴费基数，执行统筹地区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和费率浮动政策。

建筑安装工程费（或工程合同价）和人工成本以施工总承包合同为依据。在建工程项目参保时间按实际剩余工期折算缴费。

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的费用，由建设单位在工程概算中单独列支，作为不可竞争费、不参与竞标。参保缴费由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或者项目标段合同承建单位，按照劳动雇用关系在开工前一次性代缴本项目工伤保险费，覆盖项目使用的所有职工，包括专业承包单位、劳务分包单位使用的农民工。

工程建设项目参保的时间从工程施工合同开工之日起至工程施工合同竣工之日止。工程延期的，应当在延期前30日内到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备案。

按照“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各类工程建设项目在办理相关手续、进场施工前，均应向行业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提交施工项目总承包单位或项目标段合同承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的证明，作为保证工程安全施工的具体措施之一。切实做到“先参保，再开工”。杜绝“未参保，先开工”甚至“只施工，不参保”的现象。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单位应依法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施工项目总承包单位或项目标段合同承建单位应当在工程项目施工期内督促专业承包单位、劳务分包单位建立职工花名册、考勤记录、工资发放表等台账，并到统筹地区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备案，对全部施工人员实行动态实名制管理，将人员增减变更情况及时报送经办机构。

重点二

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期间施工人员受到事故伤害的，用人单位应当及时向统筹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申请工伤认定。

施工人员受到事故伤害的工伤认定，以劳动合同为基础确认劳动关系。对未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可以依据工资支付凭证或记录、工作证、招工登记表、考勤记录及其他劳动者证言等证据，确认事实劳动关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对工伤认定申请材料齐全的，在工地内发生、事实清楚、当事人双方无争议的工伤认定案件，实行“快认快结”，一般在10日内做出工伤认定决定。

劳动能力鉴定机构应当及时为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单位工伤职工做出鉴定结论。建立个性化服务机制，对移动困难的工伤职工采取上门预约鉴定等办法提供方便、快捷服务。

重点三

待遇支付办法

按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的工伤职工，有关待遇以全省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为基数计发。对认定为工伤的工程建设项目施工人员，统筹地区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和用人单位应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各项工伤保险待遇。由用人单位支付的工伤保险待遇，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一次性支付。

在参保的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期间受到事故伤害，工程建设项目竣工后做出认定工伤决定和劳动能力鉴定结论的，用人单位应当保证工伤职工医疗救治和停工留薪期间的法定待遇。在完成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后，工伤职工依法享受各项工伤保险待遇。

按工程建设项目参保被鉴定为5级至10级伤残的工伤职工，工程建设项目结束视为解除劳动关系，依据规定领取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后终止工伤保险关系。

按工程建设项目参保被鉴定为1级至4级伤残的工伤职工或工亡职工供养亲属，经本人提出，可以全省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为基数，按照《吉林省个体工商户雇工工伤保险办法》规定的月数，一次性领取工伤保险长期待遇，履行公证程序后终止工伤保险关系。

工程建设项目未参加工伤保险的，职工发生工伤事故，依法由职工所在单位支付工伤保险待遇。

工程建设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或具备主体资格的分包单位，将工程（业务）发包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该组织或者个人招用的劳动者发生工伤的，发包单位为承担工伤保险责任主体。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重点四

保障职工特别是农民工的知情权

《意见》提出，施工总承包单位在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期间负责对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等单位用工管理监督检查。按统筹地区工伤保险经办机构统一规定的式样，制作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情况公示牌，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予以公示，并组织有关工伤预防及工伤保险政策讲解培训，保障职工特别是农民工的知情权。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定，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时，现场有关人员和单位负责人应当及时如实向行业主管部门、监管部门报告，并做好工伤保险相关工作。事故报告后出现新情况的，要及时补报。对谎报、瞒报事故和迟报、漏报的有关单位和人员，严格依法查处。

鼓励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单位依照《工伤预防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开展工伤预防宣传和培训，所需经费由统筹地区提取的工伤预防费支付。各级行业主管部门、监管部门将严把“先参保，再开工”关口，把施工项目总承包单位或项目标段合同承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情况纳入企业信用考核体系，对未参保的项目和标段要及时督促整改，即时补办参加工伤保险手续，发生事故造成生命财产损失的，责成工程责任单位限期整改，必要时可对总承包单位或标段合同承建单位启动问责程序。（据《吉林农村报》）